



鈞濠集團有限公司\*

**GRAND FIEL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5)

**澄清公佈**

茲提述鈞濠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及選任董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因無心之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委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彪先生應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25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1%,而非該公佈所述,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認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楊彪先生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之上述權益並不影響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或合適性。

除上文披露者外,楊彪先生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並無其他有關其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事宜需要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其他資料須作出披露。

承董事會命  
鈞濠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景輝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朱景輝先生、黃炳煌先生及區國泉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趙巨群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楊彪先生及莫境堂先生。

\* 僅供識別